



中国 大学生手册

For
University Students
of China

2008 年版

(四川高职高专版)

四川

University

Students

万众一心

众志成城

China



高等教育出版社

2 0 0 8 * 年版(四川高职高专版)

中国大学生手册

For University Students of China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高等教育出版社

全国高等学校教学研究中心

四川省高等教育学会



高等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大学生手册: 2008 年版: 四川高职高专版 /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等编.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8.8

ISBN 978-7-04-025137-1

I. 中 … II. 教 … III. 大学生 - 手册 IV. G645.5-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18671 号

策划编辑 王青林
版式设计 范晓红

责任编辑 刘柏才
责任校对 王超

封面设计 张申申
责任印制 陈伟光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购书热线	010-58581118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4号	免费咨询	800-810-0598
邮政编码	100120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总 机	010-58581000		http://www.hep.com.cn
经 销	蓝色畅想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网上订购	http://www.landracom.com
印 刷	成都新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畅想教育	http://www.widedu.com
开 本	850×1168 1/32	版 次	2008年8月第1版
印 张	8.5	印 次	2008年8月第1次印刷
字 数	290 000	定 价	16.00 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 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料号 25137-00

序 言

海阔凭鱼跃，天高任鸟飞。首先祝贺同学们步入大学生活！

为了帮助同学们尽快适应大学阶段的学习、生活，教育部高等教育司、高等教育出版社、全国高等学校教学研究中心联合编辑出版了《中国大学生手册》。10多年来，《中国大学生手册》已成为数百万大学新生的良师益友，受到各高等学校和大学生们的好评。《中国大学生手册》向大学新生介绍国家教育政策、法规，大学管理条例和行为规范，高等学校学科、专业，大学学习指导，助学就业、考试留学等方面的政策和信息，在激励大学生树立崇高理想、勤奋学习、勇于攀登、提高全面素质等方面起到了很好的辅助作用。

为了适应四川大学生在校期间学习、生活的需要，在有关方面的共同努力下，《中国大学生手册（四川高职高专版）》即将出版。突如其来的“5·12”汶川特大地震，造成了巨大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举国震惊，举世关注，给四川经济社会发展产生了严重影响。为此，本书编写组决定新增一章“抗震救灾知识”，希望进一步加强师生防震救护知识教育，增强师生避险意识，掌握实用的自防自救自护知识，切实提高自防自救自护能力。我们衷心祝愿大学生朋友们珍惜美好的大学时光，肩负起国家和民族的希望，创造出无愧于时代和人民的业绩。

中共四川省教育工委书记、四川省教育厅党组书记、厅长

谢康 17/6

教育方针

坚持教育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人民服务，与生产劳动和社会实践相结合，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本校校训

自我记录

姓 名:

院系名称:

电 话:

E-mail:

身份证号:

学生证号:

学校地址:

家庭地址:

紧急联系人和电话:

郑 重 声 明

高等教育出版社依法对本书享有专有出版权。任何未经许可的复制、销售行为均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其为人将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和行政责任，构成犯罪的，将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为了维护市场秩序，保护读者的合法权益，避免读者误用盗版书造成不良后果，我社将配合行政执法部门和司法机关对违法犯罪的单位和个人给予严厉打击。社会各界人士如发现上述侵权行为，希望及时举报，本社将奖励举报有功人员。

反盗版举报电话：(010) 58581897/58581896/58581879

反盗版举报传真：(010) 82086060

E-mail：dd@hep.com.cn

通信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4号

高等教育出版社打击盗版办公室

邮 编：100120

购书请拨打电话：(010) 58581118

目录 / contents

政策前沿1

- 胡锦涛总书记寄语当代大学生的培养1
- 温家宝总理《政府工作报告》(摘录)2
- 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定3
- 关于全面提高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的若干意见10
- 四川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摘录)14

四川省高职高专教育概况17

- 四川省高等教育概况17
- 国家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建设计划17
- 国家示范性教学基地建设和实训基地建设20
- 国家精品课程建设项目21
- 高等学校教学名师奖22
- 高职高专人才培养工作水平评估22

成长之路25

- 终身教育与学习型社会25
- 更新学习观念28
- 科学的学习方法30
- 工学结合、半工半读35
- 图书馆与网络资源使用37
- 如何写好毕业论文42
- 大学生怎样做社会调查44
- 名师诲教47

中	校园生活	51
国	四川省基本情况简介	51
大	大学生素质教育活动	54
学	国内外高等学校校训	56
生	入党知识	58
手	大学生社团	59
册	中国青年志愿者协会	59
	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	60
	全国大学生竞赛介绍	62
	大学生健康常识与心理指南	69
	安全常识	78
	义务献血	85
	助学与就业	88
	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管理暂行办法	88
	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国家奖学金管理暂行办法	91
	国家奖学金评审办法	93
	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国家励志奖学金管理暂行办法	95
	高等学校学生资助政策简介	98
	教育部、财政部关于认真做好高等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的 指导意见	104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面向基层 就业的意见	107
	社会职业及其分类	113
	大学生就业指南	114
	面试注意事项	118
	就业与创业	121
	世界知名企业给求职者的建议	123
	职业资格证书与水平考试	128
	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改革方案（试行）	128
	四川省大学英语二、三级英语考试大纲	131
	全国英语等级考试简介	135
	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简介	137
	四川省计算机等级考试简介	138
	部分职业技能等级考试简介	139
	四川省教育厅关于 2008 年普通高等学校选拔优秀专科生进入本科阶段 学习的通知	147

公务员考试简介 (2008 年)	150
2008 年全国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简章	155
托福 (TOEFL) / ETS 考试简介	162
新托福考试简介	163
IELTS 简介	164
GRE 考试简介	165
科技创新	167
国家重点基础研究发展规划	167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	167
国家专利申请的办理及实施	168
课题申报与研究	170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	172
中国科学院	173
中国工程院	174
中国社会科学院	175
国家科学技术奖	176
国家教学成果奖	178
诺贝尔奖	178
菲尔兹奖	179
沃尔夫奖	180
法律法规	181
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	181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	189
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	194
高等学校学生行为准则	202
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	203
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	209
高校学生获得学籍及毕业证书政策告知	215
抗震救灾知识	219
地震基本知识	219
灾害救助	220
灾后疫情防控	224
灾后住宿问题	228
灾后恢复注意事项	230

中	备查资料	231
国	全国部分普通高等学校名录	231
大	全国直辖市及省会城市邮政编码、长途区号	234
学	中外节日和我国农历二十四节气	235
生	国家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240
手	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	243
册	中国历史文化名城	244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245
	国家级重点风景名胜区	248
	非物质文化遗产	251
	网上学习资源和其他实用网址精选	252
	2008—2009 年年历	254
	同学录	256

编后记	258
-----------	-----

政策前沿

优先发展教育，建设人力资源强国。教育是民族振兴的基石，教育公平是社会公平的重要基础。要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实施素质教育，提高教育现代化水平，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摘自胡锦涛总书记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 胡锦涛总书记寄语当代大学生的培养

胡锦涛强调，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工作，要在全面做好各项工作的基础上深入进行以下几个方面的教育。一是要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深入进行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教育，使所有大学生都明白，党和人民对当代大学生寄予殷切期望，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需要大学生去建设，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需要大学生去奋斗，青春只有在为祖国和人民的真诚奉献中才能更加绚丽多彩，人生只有融入国家和民族的伟大事业才能闪闪发光。二是要以爱国主义教育为重点，深入进行民族精神教育，引导大学生增强民族自尊心、自信心、自豪感，做到以热爱祖国、贡献全部力量建设社会主义祖国为最大光荣，以损害社会主义祖国利益、尊严和荣誉为最大耻辱。三是要以基本道德规范为基础，深入进行公民道德教育，引导大学生自觉遵守爱国守法、明礼诚信、团结友善、勤俭自强、敬业奉献的基本道德规范，养成良好的道德品质和文明行为。四是要以大学生全面发展为目标，深入进行素质教育，促进大学生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健康素质协调发展。

——摘自2005年1月19日《人民日报》

■ 温家宝总理《政府工作报告》(摘录)

2008年3月5日在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摘录)

在教育方面。全国财政用于教育支出五年累计 2.43 万亿元,比前五年增长 1.26 倍。农村义务教育已全面纳入财政保障范围,对全国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全部免除学杂费、全部免费提供教科书,对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提供生活补助,使 1.5 亿学生和 780 万名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受益。西部地区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攻坚计划如期完成。国家安排专项资金支持 2.2 万多所农村中小学改造危房、建设 7 000 多所寄宿制学校,远程教育已覆盖 36 万所农村中小学,更多的农村学生享受到优质教育资源。更加重视职业教育发展,2007 年中、高等职业教育在校生分别达到 2 000 万人和 861 万人。普通高等教育本科生和研究生规模达到 1 144 万人。高校重点学科建设继续加强。建立健全普通本科高校、高等和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奖学金助学金制度,中央财政此项支出从 2006 年 20.5 亿元增加到去年的 98 亿元,高校资助面超过 20%,中等职业学校资助面超过 90%,资助标准大幅度提高。2007 年开始在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实施师范生免费教育试点。我们在实现教育公平上迈出了重大步伐。

坚持优先发展教育。一是在全国城乡普遍实行免费义务教育。继续增加农村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提高保障水平。适当提高农村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费补助标准。认真落实保障经济困难家庭、进城务工人员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的措施。在试点基础上,从今年秋季起全面免除城市义务教育学杂费,这是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促进教育公平的又一重大举措。二是大力发展职业教育。加强职业教育基础能力建设,深化职业教育管理、办学、投入等体制改革,培养高素质技能型人才。三是提高高等教育质量。优化学科专业结构,推进高水平大学和重点学科建设。普通高校招生增量继续向中西部地区倾斜。办好各级各类教育,必须抓好三项工作:一要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推进教育改革创新。深化教学内容和方式、考试和招生制度、质量评价制度等改革。切实减轻中小学生课业负担。二要加强教师队伍特别是农村教师队伍建设,完善和落实教师工资、津贴补贴制度。三要加大教育事业投入。今年中央财政用于教育的投入,将由去年的 1 076 亿元增加到 1 562 亿元;地方财政也都要增加投入。进一步规范教育收费。鼓励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没有全民教育的普及和提高,便没有国家现代化的未来。要让孩子们上好学,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提高全民族的素质。

■ 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定 (国务院国发〔2005〕55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2002年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以来，各地区、各部门认真贯彻《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国发〔2002〕16号)，加强了对职业教育工作的领导和支持，以就业为导向改革与发展职业教育逐步成为社会共识，职业教育规模进一步扩大，服务经济社会的能力明显增强。但从总体上看，职业教育仍然是我国教育事业的薄弱环节，发展不平衡，投入不足，办学条件比较差，办学机制以及人才培养的规模、结构、质量还不能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适应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对高素质劳动者和技能型人才的迫切要求，促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现就大力发展职业教育作出如下决定：

一、落实科学发展观，把发展职业教育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和教育工作的战略重点

(一) 大力发展职业教育，加快人力资源开发，是落实科教兴国战略和人才强国战略，推进我国走新型工业化道路、解决“三农”问题、促进就业再就业的重大举措；是全面提高国民素质，把我国巨大人口压力转化为人力资源优势，提升我国综合国力、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途径；是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遵循教育规律，实现教育事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必然要求。在新形势下，各级人民政府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落实科学发展观，把加快职业教育、特别是加快中等职业教育发展与繁荣经济、促进就业、消除贫困、维护稳定、建设先进文化紧密结合起来，增强紧迫感和使命感，采取强有力措施，大力推动职业教育快速健康发展。

(二) 明确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目标。进一步建立和完善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满足人民群众终身学习需要，与市场需求和劳动就业紧密结合，校企合作、工学结合，结构合理、形式多样，灵活开放、自主发展，有中国特色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

“十一五”期间，继续完善“政府主导、依靠企业、充分发挥行业作用、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公办与民办共同发展”的多元办学格局和“在国务院领

导下,分级管理、地方为主、政府统筹、社会参与”的管理体制。

到2010年,中等职业教育招生规模达到800万人,与普通高中招生规模大体相当;高等职业教育招生规模占高等教育招生规模的一半以上。“十一五”期间,为社会输送2500多万名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1100多万名高等职业院校毕业生。各种形式的职业培训进一步发展,每年培训城乡劳动者上亿人次,使我国劳动者的素质得到明显提高。职业教育办学条件普遍改善,师资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质量效益明显提高。

二、以服务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为宗旨,培养数以亿计的高素质劳动者和数以千万计的高技能专门人才

(三)职业教育要为我国走新型工业化道路,调整经济结构和转变增长方式服务。实施国家技能型人才培养培训工程,加快生产、服务一线急需的技能型人才的培养,特别是现代制造业、现代服务业紧缺的高素质高技能专门人才的培养。各地区、各部门要根据区域经济和行业发展需要,制订地方和行业技能型人才培养规划。

(四)职业教育要为农村劳动力转移服务。实施国家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工程,促进农村劳动力合理有序转移和农民脱贫致富,提高进城农民工的职业技能,帮助他们在城镇稳定就业。

(五)职业教育要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服务。继续强化农村“三教”统筹,促进“农科教”结合。实施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程,充分发挥农村各类职业学校、成人文化技术学校以及各种农业技术推广培训机构的作用,大范围培养农村实用型人才和技能型人才,大面积普及农业先进实用技术,大力提高农民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

(六)职业教育要提高劳动者素质特别是职业能力服务。实施以提高职业技能为重点的成人继续教育和再就业培训工程,在企业中建立工学结合的职工教育和培训体系,面向在职职工开展普遍的、持续的文化教育和技术培训,加快培养高级工和技师,建设学习型企业。职业院校和培训机构要为就业再就业服务,面向初高中毕业生、城镇失业人员、农村转移劳动力,开展各种形式的职业技能培训和创业培训,提高他们的就业能力、工作能力、职业转换能力以及创业能力。大力发展社区教育、远程教育,通过自学考试和举办夜校、周末学校等多种形式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的学习需求。建立职业教育与其他教育相互沟通和衔接的“立交桥”,使职业教育成为终身教育体系的重要环节,促进学习型社会建立。

三、坚持以就业为导向，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

(七) 推进职业教育办学思想的转变。坚持“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为导向”的职业教育办学方针，积极推动职业教育从计划培养向市场驱动转变，从政府直接管理向宏观引导转变，从传统的升学导向向就业导向转变。促进职业教育教学与生产实践、技术推广、社会服务紧密结合，积极开展订单培养，加强职业指导和创业教育，建立和完善职业院校毕业生就业和创业服务体系，推动职业院校更好地面向社会、面向市场办学。

(八) 进一步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根据市场和社会需要，不断更新教学内容，改进教学方法。合理调整专业结构，大力发展面向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的专业，大力推进精品专业、精品课程和教材建设。加快建立弹性学习制度，逐步推行学分制和选修制。加强职业教育信息化建设，推进现代教育技术在教育教学中的应用。把学生的职业道德、职业能力和就业率作为考核职业院校教育教学工作的重要指标。逐步建立有别于普通教育的，具有职业教育特点的人才培养、选拔与评价的标准和制度。

(九) 加强职业院校学生实践能力和职业技能的培养。高度重视实践和实训环节教学，继续实施职业教育实训基地建设计划，在重点专业领域建成 2 000 个专业门类齐全、装备水平较高、优质资源共享的职业教育实训基地。中央财政职业教育专项资金，以奖励等方式支持市场需求大、机制灵活、效益突出的实训基地建设。进一步推进学生获取职业资格证书工作。取得职业院校学历证书毕业生，参加与所学专业相关的中级职业技能鉴定时，免除理论考核，操作技能考核合格者可获得相应的职业资格证书。到 2010 年，省级以上重点中等职业学校和有条件的高等职业院校都要建立职业技能鉴定机构，开展职业技能鉴定工作，其学生考核合格后，可同时获得学历证书和相应的职业资格证书。

(十) 大力推行工学结合、校企合作的培养模式。与企业紧密联系，加强学生的生产实习和社会实践，改革以学校和课堂为中心的传统人才培养模式。中等职业学校在校最后一年要到企业等用人单位顶岗实习，高等职业院校学生实习实训时间不少于半年。建立企业接收职业院校学生实习的制度。实习期间，企业要与学校共同组织好学生的相关专业理论教学和技能实训工作，做好学生实习中的劳动保护、安全等工作，为顶岗实习的学生支付合理报酬。逐步建立和完善半工半读制度，在部分职业院校中开展学生通过半工半读实现免费接受职业教育的试点，取得经验后逐步推广。

(十一) 积极开展城市对农村、东部对西部职业教育对口支援工作。要

把发展职业教育作为城市与农村、东部与西部对口支援工作的重要内容。各地区要加强统筹协调,把职业教育对口支援工作与农村劳动力转移、教育扶贫、促进就业紧密结合起来。要充分利用东部地区和城市优质职业教育资源和就业市场,进一步推进东西部之间、城乡之间职业院校的联合招生、合作办学。实行更加灵活的学制,有条件的地方职业学校可以采取分阶段、分地区的办学模式,学生前1至2年在西部地区和农村学习,其余时间在东部地区和城市学习。鼓励东部和城市对西部和农村的学生跨地区学习减免学费,并提供就业帮助。

(十二)把德育工作放在首位,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坚持育人为本,突出以诚信、敬业为重点的职业道德教育。确定一批职业教育德育工作基地,选聘一批劳动模范、技术能手作为德育辅导员。加强职业院校党团组织建设,积极发展学生党团员。要发挥学校教育、家庭教育和社会教育的作用,为学生健康成长创造良好社会环境。

四、加强基础能力建设,努力提高职业院校的办学水平和质量

(十三)建立和完善遍布城乡、灵活开放的职业教育和培训网络。在合理规划布局、整合现有资源的基础上,每个市(地)都要重点建设一所高等职业技术学院和若干所中等职业学校。每个县(市、区)都要重点办好一所起骨干示范作用的职教中心(中等职业学校)。乡镇要依托中小学、农民文化技术学校及其他培训机构开展职业教育和培训。社区要大力开展职业教育和培训服务。企业要建立健全现代企业培训制度。

(十四)加强县级职教中心建设。继续实施县级职教中心专项建设计划,国家重点扶持建设1000个县级职教中心,使其成为人力资源开发、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技术培训与推广、扶贫开发和普及高中阶段教育的重要基地。各地区要安排资金改善县级职教中心办学条件。

(十五)加强示范性职业院校建设。实施职业教育示范性院校建设计划,在整合资源、深化改革、创新机制的基础上,重点建设高水平的培养高素质技能型人才的1000所示范性中等职业学校和100所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大力提升这些学校培养高素质技能型人才的能力,促进他们在深化改革、创新体制和机制中起到示范作用,带动全国职业院校办出特色,提高水平。2010年以前,原则上中等职业学校不升格为高等职业院校或并入高等学校,专科层次的职业院校不升格为本科院校。

(十六)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实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地方各